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10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年10月17日以"专人送达"和 "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沈荣明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 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董事5人。

董事钱坤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9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原内审部负责人张振华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 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为保证公司内审部工作的正常进行,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聘任 张晓庆女士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记录》。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